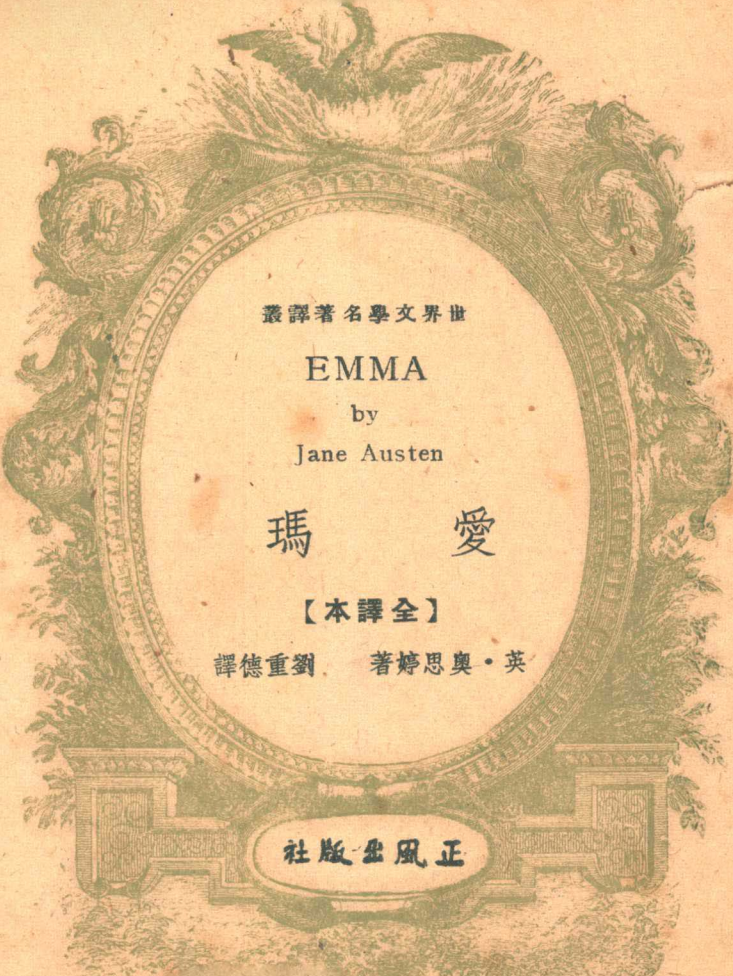




瑪愛



叢譯著名學文界世

EMMA

by

Jane Austen

瑪 愛

【本譯全】

譯德重劉 著婷思奧・英

社版出風正

中華民國三十八年六月
初版發行

基本定價十八元

(外埠另加郵運等費)

世界文學名著叢譯

Emma

瑪 愛

著者權不翻印

著者 Jane Austen

譯者 劉重德

發行人 陳汝言

經售處 全國各大書店

總發行所

上海河南路三二八號
南京東海路一二八號
重慶沙坪壩六八號

正風出版社有限公司

分發行所

漢口交通路
重慶林森路
成都祠堂街

聯營書店

導言

約當十八世紀末年，英國南部斯蒂汶頓（Steventon）小村落裏，有一所寬敞古老的房子，裏面住着牧師奧思亭先生。他一家九口：太太，五男二女：長女爲克情圖蘭（Cassandra），次女就是將來在英國文壇上不朽的簡（Jane 1776-1817）。簡嬌小玲瓏，風度溫雅；她的面目聰秀，一雙棕色的眼睛蘊藏着無限的笑謔，雖然有時候也異常莊肅。

在遙遠的鄉村裏，簡度着幽靜平靜的年月。這種無波無浪無聲無色的生活，織成了千古傑作的藝術背景。簡的時代，或許可以代表中產階級的普遍繁榮：跳舞和音樂特別流行。簡的侄子奧思亭，黎（G. E. Austen-Leigh），在他的「簡，奧思亭回憶錄」（Memoir of Jane Austen）裏說過：

「許多鄉鎮裏，每冬經常有每月一次的跳舞會；在有些跳舞會中，同一房間常爲跳舞飲茶兼用。宴會餘興老是臨時建議在地毯上舉行，那比現在更普遍。……這種種是認爲替年青男女們找點娛樂起見的……」

凡是鄉村有盛會，克情圖蘭總是免不了去參加的。在這些跳舞會與園會裏，簡晶亮的眼睛默默地記下許多人，自己不很察覺到的矛盾和怪癖。所以在簡，奧思亭的小說裏，不斷的有跳舞會和茶會。我們要明白：奧思亭的目的，並不在描寫跳舞會與茶會，而在描寫參與跳舞會與茶會的人。換句話

說：奧思亭利用茶會與跳舞會把各式各樣的人物聚在一起；在談話中，在不經意的動作中，使他們洩露真實的「自我」，給我們一幅逼真畢肖的人生圖畫。

簡，奧思亭的時代，正是拿破崙握攘全歐的時代。可是戰爭的暗影並沒有闖入她小說的境域裏。然而我們不能以此一點就認為奧思亭與時代的動態無關。反之，她正代表社會與文學傳統的蛻變。十八世紀中葉到末年是一個極有趣味的時代：傷感主的狂潮，氾濫全歐洲。李查遜（*Richardson*）在一七四〇年發表「帕麥拉」（*Pamela*），在一七四七——四八發表「克拉克薩」（*Clarissa*）。這兩部書流傳之廣，影響之深，古今中外之任何文學巨著，無出其右。盧梭的「新哀綠綺思」（*La Nouvelle Héloïse*）受「帕麥拉」影響極深。他認為「克拉克薩」為空前絕後的一部巨著。在德國的「狂飈時期」（*Sturm Und Drang*）——約為一七七〇年至一七八二——傷感主義可以說登峰造極。歌德的「少年維特之煩惱」（*Die Leiden Des Jungen Werther*）——一七七四——不知道感動了多少青年的心！

再說到英國小說：自李查遜以還，漸由傷感主義的奔流而趨於描寫犯罪與恐怖的文學。浪漫主義已沉醉於不正常的情緒裏。物極必反，一般讀者漸有厭倦之感了！而且，當時社會上有細細地欣賞人生，體會人生的精神動態，尤其是帶有濃厚宗教徒色彩的中產階級。奧思亭的小說，輕描淡寫，剛剛與這種風潮相配合。

奧思亭最喜歡芬尼·柏尼（*Fanny Burney*）的小說的。或許就是芬尼，柏尼的例子，使她起了寫小說的念頭。柏尼的「伊禮娜」（*Evelina*）——一七七八——永遠是英國文學上的珍貴遺產。這部書描寫女主角伊禮娜，生長於鄉村，如何地到倫敦的時髦社會裏去，如何地碰到屋維爾（*Lor-*

de Orville) · 如何地跟她結婚。故事完全由伊禮娜的信扎敘述出，給我們一幅當時倫敦生活的圖畫。屋維爾頗類似李查遜的格蘭德遜 (Sir Charles Grandison)，奧思亭小說裏的男主角也大都像格蘭德遜的文學的發展，自有其連續性，這也是一個例子。

奧思亭在文學上偉大的成就有一個極重要的條件：她知道自己的長處，也知道自己的短處。她的想像力有限，她的經驗狹窄；可是她從沒有描寫自己不該了了的東西，也沒有描寫她自己沒有經驗過的一切。所以當凱拉克 (Mr. Clark) 請她「在將來的作品裏描寫生活的習慣，以及往來於京都與鄉下間的一位牧師底個性和熱情」時，她毫不猶豫地拒絕。她說：

「人物的喜劇方面我或許還可以勝任，但是慈善的，熱情的，文學的方面，我就沒有辦法了。」後來這位凱拉克先生又請她寫一部歷史傳奇，她的回答是：

「我不能寫一部傳奇，正如我不能寫一篇史詩。我決不能坐下來寫一部嚴肅的傳奇；假如我一定要一口氣寫下去而不能嘲笑自己或旁人，去鬆一口氣，我敢說我決不能寫完第一章的。不行，我一定要緊依著自己的風格，就我自己的老樣子幹下去；雖然我或許永遠地不能在那方面成功，我堅信在任何其他方面我一定不會完全失敗的。」

喬治·梅來迪茲 (George Meredith) 在「喜劇論」(Essay on Comedy) 與「自私者」(The Egoist) 的前言裏，有一套喜劇的理論。他認為造成可笑的主要原因是自負、自私、自尊、勢利，以及其他人看起來有些近人情的弱點。一個人有了這些弱點，就會失去他的平衡；一個人失去他的平衡時，喜劇就來了。奧思亭的見解也很旁髻，她說：

「賢者智者，我希望我永不嘲笑他們。傻的事，悖情悖理的事，怪誕的念頭，矛盾的行爲，我承

「認錯乎逗我失笑，而且有機會就嘲笑他們。」

——「驕傲與偏見」第十一章

奧思亭的題材，大都是很鎖屑，她所走的路是很狹窄。正如奧爾芙夫人（Mrs. Woolf）說過的，她選擇「一失着就是死亡的危險藝術」，所幸的是她知道自己的大才的所在，而且能够充分地去發展它。所幸的是，她永不跳出經驗圈外。我們都知道戀愛和婚姻是奧思亭小說的中心題材。如果我們把奧思亭與十九世紀其他女作家——例如夏綠蒂，白崙特（Charlotte Brontë），喬治·愛立德（George Eliot）等——作一比較，我們就可以發見一個不同點：在奧思亭的小說裏，我們找不到簡愛（Jane Eyre）及麥哲（Maggie）一流女主角。『勸導』（Persuasion）裏的安妮（Anne）也不過只是代表沉默的抗議。

在開頭已經說過：奧思亭喜歡參加跳舞會與茶會的。所以鄉村裏的引接室也可以說是她的小天地。當我們讀「驕傲與偏見」或「愛瑪」或「曼斯斐花園」時，我們似乎不知不覺地被帶到十八世紀末年的英國社會；然而從另一方面去看，奧思亭是超時代的。雷德區（David Rhydderch）在他的「簡，奧思亭，她的生平與藝術」（Jane Austen, Her Life And Art）一書裏曾這樣說過：

「她的小世界的心並不跟着時間的過去而變的。她只採擷四季常有的精華。她的作品帶着新鮮的氣息，所以任何時代都會以為那是今天的創作，這就是屬於任何時代的表記。她的作品並不指麗任何時期，它們是無時期的」。

正如希臘的悲劇，莎士比亞的樂府，以及世界文學上任何不朽的傑作，奧思亭的小說不是為任何一個時代而寫的。在時間的過程中，一切的東西都在變，可是人性是千古不移的。因為奧思亭對於人

性了解得透澈，所以她的人物不但每個人部有他的個性，而且大家都有其共通性；書中人物各有各的個性，各各不同，因為人與人總是不同的；書中人物各有其共通性，於是讀者不分國度，不分時代，都能欣賞和體會它。這是奧思亨藝術上的偉大造詣；也就是世界一切藝術家成功的祕訣。

小說家描寫人物的方法，多不一樣。譬如，讀了狄更司的「塊肉餘生述」，誰也忘不了尤利亞（Uriah Heep）；我們想起了他那血紅的眼睛，冰冷的手；尤其是那句老是掛在嘴邊的話：「我是卑賤的人」。他一上場，我們就知道他是個惡徒，當我們讀了奧思亨的小說，仔細想一想小說裏的人物如依利沙白（Elizabeth Bennet）馬利安（Marianne Dashwood）愛瑪（Emma Woodhouse）迦撒林（Catherine Morland）安妮（Anne Elliot）等，個性上有不同，外貌上並無區別。而且，人物的個性，往往不斷的在變化，在發展。不過，奧思亨也並不是完全不用迭更司那一套筆法。譬如：瑪利（Mary Fennell）只想到書本，愛林太太（Mrs. Allen）只管談她的旗袍，柯林士（Collins）薄口加撒林夫人（Lady Catherine）：約翰·宋波（John Thorpe）一口總是「她媽的」。瑪利沒有想到自己的「迂」；愛林太太沒有想到自己的「俗」；柯林士沒有想到自己的「勢利」；約翰·宋波沒有想到自己的「粗魯」。這種「迂」「俗」「勢利」「粗魯」就是奧思亨與梅來迪茲所認為喜戲上的弱點。

法國哲學家柏哲森（Bertrson）在「論笑」（Le Rire）裏說：

「喜劇的一切……是針對着純智慧；笑與感情是不相合的。你去描寫一個不管怎樣微小的缺點：如果你那樣的去表達，要引起我的同情，恐怖，或憐憫，那就完了，我就不能笑了。」

「同情」「憐憫」與「恐怖」，自亞里斯多德以還，傳統地認為是悲劇所引起的情緒。在奧思亨

的天地裏，最大的悲劇不過是男女私奔。波華利夫人（Madame Bovary），安娜（Anna Karenina），游太思（Esther Vye），黛絲（Ters）等這些悲劇角色不會出現于奧思亭小說裏邊的。

對話在奧思亭小說中極佔重要的，有時候一段短短的對話可以把好些人物的心情與性格一齊表達出來。隨便舉一個例子：

「那麼，媽媽，」她說，當他們回到早餐室的時候，「你覺得我的丈夫怎麼樣呢？他該是一個可愛的男人罷？我相信我的姐妹們一定都羨慕我的。我只是希望她們有我一半的好運氣。她們都要去伯來同（Brighton）的。那是一個找丈夫的地方。前次我們沒有大家一起去，媽媽，真不巧！」

「真是；如果就我的意思，我們真應該一起去。但是，我親愛的蓮德（Lydie），我並不贊成你去得那麼遠。」

「吓，我的天！是的，那並沒有什麼了不得。我將會頂高興去的。你跟爸爸跟我的姐妹一定要下來看我們。我們今冬將搬在新堡（New castle），而且我敢說那邊會有幾次跳舞會，我一定想法替她們找好舞伴的。」

「那最高興不過啦！」她母親說。

「你回去的時候，你可以把姐妹們留下一二個來；我敢說今天沒有完我就可以替她們找到丈夫了。」

「你的恩惠我也有份，真感謝不盡，」依利莎白說；「但是我並不怎樣欣賞你那種找丈夫的方法。」

——「驕傲與偏見」——第五十一章

奧思亭不但在人物描寫上很成功，而且她小說的結構也很精密。這一點值得稱揚，因為結構的嚴整是英國小說家罕有的美德。法國人很講求藝術的形式，有時一字一句都要推敲。福樓拜寫小說，不但對全篇佈局結構很講究，而且要找適當的字。（Chercher le mot juste），所以一本「波華利夫人」要花十餘年。英國人不大講求形式的。文章信手寫來，想到什麼地方寫到什麼地方，記得司各脫（Scott）敘述他寫作的經驗說：「他一心打算好如何的注重結構，但是一動筆，筆端上好像一個妖魔，一口氣寫下去，預定好的結構早丟在九霄雲外了。不獨司加脫如此，大多數英國作家都是那樣的。亨利·費爾亭（Henry Fielding）是一個例外，簡，奧思亭也是一個例外。不過這兩個人之間也有點不同：費爾亭頗知古典文學，對於形式的觀念很清楚，對於小說如何寫法也有一定的意見。」湯姆·瓊斯傳」（Tom Jones）十八節裏，每節都有引言章，討論小說的藝術。至於奧思亭小說的結構那麼精密，那麼生動，完全是由於她的天才。畢安·愛德格（Benham Edgar）在他「小說的藝術」（The Art of The Novel）裏也這樣的說：

「她選擇題材是憑偏好，而不是由於先前設劃，而且她的處置題材的方法也正如選擇材料的一樣出於本能。」

奧思亭一生完成了六部小說：「驕傲與偏見」（Pride and Prejudice）、「北安格寺」（Northanger Abbey）、「理智與情感」（Sense and Sensibility）、「曼斯斐花園」（Mansfield Park）、「愛瑪」（Emma）及「勸導」（Persuasion）。「驕傲與偏見」最受一般讀者所歡迎。可是從純藝術的立場上去看，「愛瑪」最爲成熟。大家都記得「驕傲與偏見」第一句話：

「一個擁有資產的單身漢一定在物色一位太太，這是公認的事實。」

這句話可以包括故事的全部。本書主角露澤塞 (Darcy) 及依利沙白：前者代表驕傲，後者代表偏見，二人經過許多波折，才結了婚。這部書無歸的是一部傑作。依利沙白是一個多麼可愛的女角，柯林士 (Collins) 那一段穿插多麼談諧！可是缺陷也不少：在這部書裏，作者不能擺脫李查遜的束縛。魏克恩 (Wickham) 是勞無勒斯 (Lothario) 一流惡徒，並無顯著的個性。津塞也很像格蘭德遜一流的人物。

當奧思亭寫「愛瑪」時，她在個人藝術的發展上已登峰造極。整個的故事以女主角愛瑪爲中心。其他的角色有時上場，有時出場，可是愛瑪老是在台上的。她永遠地抓住讀者的注意力。就是偶然一二次她不在場，人家也在談論她的。其餘的人物如伍德豪斯先生 (Mr. Woodhouse)，厄爾吞先生 (Mr. Elton)，赫瑟埃特 (Harriet)，魏斯吞太太 (Mrs. Weston) 一一雖然各有其個性，各有其世界，然而他們不過好像是環拱北斗的星辰，只不過襯托場面而已。就是連簡，凡凡可斯 (Jane Fairfax) 也爲愛瑪的光輝所遮掩。

在奧思亭的小說裏，「愛瑪」的精微巧妙，而同時並不令人有煩複之感。從開頭到結尾，充滿着有趣的情節，叫讀者去猜度，去判斷。喜劇的氣氛瀰漫全書。我們的猜度，往往是錯中不錯，趣味橫生。與結構息息相關的是人物描寫，愛瑪不僅是活的創作，而且她的個性不斷的在發展，漸漸的成熟。而且，這種發展和成熟都有它的原因的。我們和愛瑪初次見面的時候，她還是一個不懂事的孩子。當她父親勸他不必再替人家做媒的時候，她說：

「只此一遭了，爸爸，只爲厄爾吞先生再來一次。可憐的厄爾吞先生！你歡喜厄爾吞先生的，我一定要替他找一位太太。」

——「愛瑪」第一章——

愛瑪以黛赫茲埃特配厄爾吞最合適。厄爾吞表面上似乎很喜歡赫茲埃特，而實際上却想藉此與愛瑪接近。

范雷，考尼曉（Waver Cornish）在他的「簡·奧思亭」一書裏，認為這一段穿插殊無意義。其實不然：這一段穿插可以表現出愛瑪愛替人家做媒的小孩子脾氣，而且這件事情之失敗帶給她一種失望，使她漸漸的能够了解自己和旁人。這是一幕喜劇，既可以表現愛瑪的個性，又可以推動結構的輪子。

作者對於厄爾吞先生的用心，曾一再諷示。最後點破的是南特利（Knightsley）。當她誇張厄爾吞脾氣與態度十分完善的時候，他說：

「是的，他對你却有很多的善意呢！」

南特利的揣測，終於證實了。厄爾吞在一次遠足時對於赫茲埃特的不來，漠不關心。回來時他與愛瑪同坐一車，他明白地表示他對愛瑪的愛情了。

經過了這一番打擊之後，愛瑪不僅對赫茲埃特感到一種歉意，而且自咎頗深。她第一次明白自己做錯了，太傻了，她很慚愧。自此以後，她的態度漸漸嚴肅，再不像以前的那麼稚氣了。

促成愛瑪個性成熟的不僅是他的經驗。南特利不斷的在指導她，勸誡她。有一次愛瑪譏笑貝慈太太（Mr. Bates）的言語無味，南特利就責備她。她羞慚得落淚。

愛瑪以爲佛郎可，邱吉爾（Frank Churchill）是很喜歡赫茲埃特的，當佛郎可與她訂婚的消息傳來後，她的計劃又成泡影。這又是一次教訓。赫茲埃特本來可以嫁給馬丁（Martin）的，只因爲有了愛瑪的阻撓未成事實。愛瑪覺得自己太不應試，輕易的把友人的幸福作賭注。當赫茲埃特說她所

愛的人是南特利而不是佛邱可時，她的心有點慌了。如覺得她唯一的友人或許就要使她的手裏溜過去了。在愛瑪對南特利敬的成份多，愛的成份少；南特利對愛瑪也不是一種熱愛，而是一種靜默深沉的興趣。在奧思亭的小說裏——「勸導」是例外——男女之愛却是如此的，所以南特利與愛瑪的最後結合，也就是很自然了。

「愛瑪」是「滑稽的戲劇」(Comedy of Errors)。它的結構，仔細地分析，也很像一篇劇本。有一個很好的開頭，經過最高點——邱吉爾老太太(Mrs. Churchill)之死——漸漸的到結尾。我以爲邱老太太的死是全書的最高點，因爲她死後，佛邱可與簡公開了，許多事情——連愛瑪與南特利的關係在內——漸漸大白。在邱老太太未死的時候，事情的進展似乎很慢；她死後，一切都奔向自然的終結。誰能說這不是戲劇性的技巧呢？

繼愛瑪之後，奧思亭所寫的作品爲「勸」。這本書在作者逝世一年後才發表。許多人不大知道這本書，甚至許多批評家也把它輕描淡寫地過去。但研究奧思亭，「勸導」這本書決不可忽略；在這本書裏，我們可以看見奧思亭心理轉變的徵迹。假如「勸導」以前的作品足以代表古典主義的精神，那麼「勸導」非但沒有古典主義的精神，而且還可以配合浪漫主義的暗潮，古典主義講「和諧」，講「理性與情緒的協調」；在「勸導」，「理性」已經不能控制「情緒」了。可惜在奧思亭作風正從觀察事實漸漸到觀察情緒的時候就短命死了。英國當代女小說家吳爾芙(Virginia Woolf)曾經說過：如果奧思亭寫了「勸導」後再沿着繼續寫下去，她或許會成爲亨利·詹姆斯(Henry James)與馬賽兒·波胡(Marcel Proust)的先驅，這是一種揣測，可是在揣測裏帝廣無窮的惋惜與憾感。

奧思亭對於道德戀愛婚姻的種種看法，到了「勸導」有截然不同的轉變。那麼我們問：在「勸導」以前，她的看法是怎麼樣的呢？最好是拿「理智與感情」的例子。在這本書裏，道德的口吻特別重，而且特別明顯。英國小說家最喜歡道德家的面具：從李查孫（Samuel Richardson）到哈代（Thomas Hardy）很少有例外，不過程度上有深淺，表現上有明淡而已。在「理智與感情」裏，愛理諾（Eliza）代表理智，她的妹妹馬利安（Merina）代表感情。愛理諾從戀愛到結婚，極端審慎而且克制自己；馬利安則時為感情所左右，一度受騙於魏樓彌（Willoughby）失望後乃同已屆中年的勃萊同（Brunton）結婚。這裏，我們可以看出奧思亭的主張：所謂戀愛，應該是理智考慮的結果，絕不可有感情的衝動；結婚的目的，不是尋求幸福，只是希望過着平靜的日子。所以在「勸導」以前，男主角與女主角的結婚，並沒有真正情感作基礎。勃萊同與馬利安是如此，驕傲與偏見裏的達塞（Darcy）與依利薩伯（Elizabeth）是如此，愛瑪裏的愛瑪與南特利（Knightley）是如此。在「曼斯斐爾德園」裏的普萊司（Fanny Price）與愛迪芒特（Edmund）也是如此。

那麼，奧思亭為什麼會有這種觀念呢？回答很簡單：她的觀點十足地代表當時社會傳統的意見。英國到了十八世紀中葉，婚姻制度還是不自主的。讀過李查孫的「克萊利薩」（Clarissa）的人，總該知道那部小說悲劇的所在，是由於女主角的家庭逼她嫁一個她所極端厭惡的人。奧思亭時代，正當十八世紀末十九世紀初。從她的小說去看，那時女子的婚姻已不是完全操在家長手裏；可是全憑愛情的結合，社會上還有相當阻力。再者，奧思亭生長於英國南部鄉村，父親是一位牧師，思想當然比較守舊。她談米談去無非是些瑣屑的事，碰到的無非是無聲無色的中流階級。耳聞目見沒有什麼了不起的浪漫史。在這種氣氛中，她很自然地接受社會上一般的看法。

在「勸導」裏，上面已經提到過，奧思亭的作風，語調，以及對於戀愛、婚姻、道德的種種觀念，完全改變了奧思亭敘述一個故事，普通總是平常直敘，開頭是男女主角的會面，中間經過若干波折，結尾是團圓。「勸導」的寫法却不同。女主角安尼·愛立特（Anne Elliot）與男主角溫迪華士上尉（Captain Wentworth）的結識以及戀愛，遠在故事的開端之前。那已經是八年前的事了。故事開端時，羅素夫人（Lady Russell）第一次勸導她審慎從事，已經成功。這種「勸導」；實際上就代表舊家庭舊社會的壓力；在這種迫力下，十九世紀以前的英國女子只有呻吟，很少反抗的。羅素夫人不但勸導安尼用溫迪華士斷絕來往，而且勸導她嫁給旁人，可是安尼最後不屈服，她與溫迪華士終於結了婚。在這裏，奧思亭不僅誹謗舊道德，而公開的向舊道德挑戰了。

在奧思亭小說裏，女主角差不多都是活潑伶俐的人物，只有「曼斯斐爾德」中的菩尼·普萊司同「勸導」與安尼是例外。在安尼姐妹三人中，奧思亭起初只說安尼能恭順、肯退讓：

「但是安尼，聰明嫻熟；明瞭有識的人，一定會很尊重她的。然而在家裏，她的父親姐妹都認她屑屑不足道，她的話沒有力量；她予人方便就常常屈服——她不過是安尼。」——「勸導」第一章。——

安尼對她的父親及羅素夫人外表雖然很恭順懦弱，看起來爲人也很冷淡，然而她有倔強的個性與豐富的感情。在「勸導」以前，奧思亭從沒有用過這種人物當女主角。安尼對於小事老是逆來順受，但是對於戀愛及婚姻問題，終不放棄自己的立場。羅素夫人的「勸導」終不能動搖她的決心。金錢地位，她有得非常淡薄。她拒絕了有錢的麥斯格洛夫（Charles Musgrave）；她拒絕了有地位的愛立特（M. Elliot）。她需要的是熱情與坦白的心。前面曾經說過，在「勸導」以前，奧斯登的女主角

把戀愛看作一種義務，一種報答；頗有「由是感激，遂許以終身」的派頭。安尼之所以愛溫迪華士，因為他很誠摯忠實，而有終始不渝的精神。溫迪華士也與奧思亭以前的男主角不同：他愛安尼，並不是抱着「有錢的男人總得找個太太對」的觀念；他並沒有什麼錢，也沒有斯文的紳士風度。他愛安尼，因為她有女人的最高美德——一種內在的美。這是奧思亭其他小說中任何男主角沒有夢想到過的。奧思亭後七十多年，哈代的「黛絲姑娘」才給我們第二個純婦女的典型人物。

溫迪華士的名字在第四章才提到，他的出場還遲。他與安尼過去的戀愛，奧思亭只用三兩句話來提一下。至於他們如何結識，如何戀愛，她並沒有描寫。我們要了解這點也不難：第一，奧思亭的個性很安閑穩重，戀愛是在她生活經驗之外，她不敢也不能去描寫，第二，標題既然是「勸導」，重要的是攻擊舊道德，並不是標榜熱烈的戀愛。

感清的語調，充滿着「勸導」的全部。羅素夫人代表社會的舊道德，把婦人們驅入她所認為謹慎的道路，把人類自然的情感抑制到最後。在這名爲勸導，實際上爲威脅利誘的惡勢力下，溫迪華士與安尼的戀愛，竟遭遇到不近人情不近人道的干涉。所以奧思亭一改往日作風，一字一句，都寄以濃厚的情感，使一種令人唏噓低徊的氣氛籠罩「勸導」的故事裏。

闊別八年的溫迪華士與安尼，終於在宴會上再見面了。這情景當然淒涼；他們表面上的冷漠，尤足以襯托出形迹相親的昔日：

「除了最普通的禮貌上所需要的招呼外，他們沒有在一起談天，也沒有什麼敷衍應酬的話。一度是那麼熱烈！現在竟會那麼淒涼！在上十字鐵牌一黨的男女老少中，如果把這情景放到昔日，他們要停嘴不說或許會覺得頂困難。……從沒有兩顆心像那麼坦白過，趣味像那麼相近過，

感情像那夢和台過，臉孔像那夢相親過。現在他們視若路人……不，連路人都不如，因為他們不能結識了。這是永遠的隔閡。」（第八章）

那天晚間宴會散後，接濟就是跳舞。安尼自告奮勇彈鋼琴。晶瑩的淚不住的湧上來。她只希望人家不注意她。宴會，跳舞會，在奧思亭其他小說裏，總是喜劇的資料；大家都興高采烈，談笑風生。而這次的跳舞會徒引起安尼悲哀的回憶；在熱鬧的宵後，搖曳着慘淡的陰影。

八載遠離，一旦重聚；在安尼，在溫迪華士，均有說不出的傷心！尤其是安尼更難受。她知道少女時代已成過去；她料想溫迪華士或許已有新歡。她覺得慚愧，她望他早點走開。他一去，他就喊着：「過去了！過去了！」

以後，溫迪華士與安尼時常有見面的機會；彼此便交談也不當什麼一會事了。當時溫迪華士得像愛路易薩。麥斯格洛夫（Louisa Musgrove）有一次，路易薩去看彭未克上尉（Captain Benwick）跌傷了，溫迪華士就留安尼住在那邊看護她。他說話時的溫柔語調，已充分證明舊戀的復燃。他對安尼過分操勞非常關切，這種體貼的情緒更足以證明溫迪華士的心迹。無論對小孩，對姐妹，對朋友，安尼都和藹溫柔；這種和藹與溫柔，就是溫迪華士所崇拜的婦德。他發現安尼並沒有改變，雖然是過境遷。

羅素夫人現在又要「勸導」了。她勸安尼嫁給愛立特，而安尼心目中只有溫迪華士一個，因為「她推崇坦白熱情的性格在任何其他條件之上。」（第十七章）我們第一次看見奧思亭的男主角這樣人物；我們也第一次看見奧思亭的女主角愛好這樣人物。我們能說奧思亭的戀愛觀沒有改變嗎？

路易薩後來跟彭未克訂婚了；在溫迪華士方面已沒有什麼牽累。安尼一方面同溫迪華士接近，一